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18-150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9月15日（星期六）以电话、专人送达及邮件方式送达给公司7名董事。会议于2018年9月19日（星期三）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管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周和平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相应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详见2018年9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聘任董江先生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关于变更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详见2018年9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9日